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 二零零二年度中期報告書

### 中期業績

#### 各位股東：

本人謹向各位報告，長江基建集團有限公司（「長江基建」）截至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股東應佔溢利為港幣十四億九千一百萬元。每股溢利為港幣六角六分，較二零零一年同期微跌百分之一點二。若扣除已入賬之非經常性項目如去年出售 Powercor Australia Limited（「Powercor」）的電力零售業務所得之收益，則集團上半年業績較去年同期有百分之十點七之增長。（詳情參見附註一）

截至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長江基建之現金結存逾港幣六十億元，淨負債對股東權益比率為百分之十四，相比其他國際基建集團，長江基建之負債比率處於極低水平，充分反映集團之流動資金充裕及財務狀況穩健。

董事會宣佈派發二零零二年度中期股息每股港幣二角一分半（二零零一年度每股港幣二角一分），給予二零零二年十月三日（星期四）已登記在股東名冊內之股東，上述中期股息將於二零零二年十月四日（星期五）派發。

## 新增海外投資

### 一. 墨爾本 CitiPower

- 今年七月，集團聯同香港電燈集團有限公司（「香港電燈」）以澳幣十四億一千八百萬元，投得為澳洲維多利亞省墨爾本市中心及市郊一帶約二十六萬五千名客戶輸送電力的 CitiPower I Pty Ltd.（「CitiPower」）。
- CitiPower 為長江基建聯同香港電燈於維多利亞省投資之第二家配電商，連同於二零零零年收購該省最大配電商 Powercor 及南澳省唯一配電商 ETSA Utilities，累計三家公司合共一百六十五萬名客戶計算，長江基建與香港電燈已晉身為澳洲最大之配電商。

### 二. 悉尼跨城隧道

- 今年二月，長江基建佔百分之五十權益之財團，獲選為優先入標者，興建一條貫通澳洲悉尼東部市郊至該市西部的隧道，有關交易預計於下半年完成。整個項目涉資澳幣八億元，工程將於年底前展開，並於二零零六年底通車。屆時，該條跨城隧道將成為集團在澳洲之首項交通基建業務，亦是集團踏足新南威爾斯省之首個項目。

## 整固資產

隨著投資環境之轉變，內地基建項目對融資之需求減退，部分內地合作夥伴紛紛回購集團所持之項目權益，因此集團已減持部分內地基建投資。長江基建於期內繼續進行資產整固：

- 出售增城荔新公路為集團帶來港幣一億三千二百萬元收入，是項投資之內部回報率達百分之二十。

- 出售汕頭電廠錄得港幣二億三千九百萬元收入，是項投資之內部回報率達百分之十。
- 出售南海公路網之進度良好，將於年底前完成所有出售安排。

## 核心業務

### 一. 投資於香港電燈

- 香港電燈一直為集團提供長期及可靠收益基礎，其上半年度之溢利貢獻佔集團盈利百分之五十二。
- 若扣除去年出售 Powercor 電力零售業務獲取之一次性收益，香港電燈各核心業務較去年同期有理想之業績增長。

### 二. 基建投資

- Envestra Limited、ETSA Utilities 及 Powercor 三大澳洲投資項目繼續為長江基建提供穩定及可觀收入，加上收購 CitiPower 於年內完成後亦可隨即帶來收益，澳洲投資組合所提供之溢利貢獻對集團將日益重要。
- 長江基建於內地投資之電廠、收費道路及橋樑遍佈多個省市，持續為集團提供可觀之現金收入及盈利。

### 三. 基建材料及基建有關業務

- 建築市道持續低迷，惟在嚴格執行開源節流措施下，基建材料及基建有關業務仍為集團作出一定之收益貢獻。

## 蓄勢待發 勇闖高峯

本集團自一九九六年上市以來，業績每年均有增長，每股溢利、每股派息及資產賬面淨值亦持續上升。目前之現金充裕，負債比率處於極低水平。面對目前環球經濟不穩，長江基建以其雄厚的財務實力，將可把握龐大的業務商機，持續開展各類優質基建項目。為保持集團為股東謀求合理回報及增值的優良傳統，集團將貫徹其全球化策略，積極在本地以至世界各地物色優質投資機遇。

同時，集團將繼續在內地進行資產整固，一方面令投資組合更趨穩健，另一方面則有助加強集團之現金實力，以進行其他擴展計劃。

憑著穩健的財務狀況及充裕的流動資金，集團可望在講求資本密集的基建市場再闖業務新高峯。

本人藉此機會，對董事會同仁及各員工期內之勤奮工作及貢獻，以及各股東一直以來對集團各項計劃給予的莫大支持及信任，致以衷心謝意。

主席

**李澤鉅**

香港，二零零二年八月十五日

## 財務概覽

### 財務資源、庫務安排及負債比率

集團之資本承擔及投資項目之所需金額，均由集團之手持現金、內部現金收益、銀團貸款及其他新項目貸款撥支。

截至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集團之銀行存款及現金結存共達港幣六十三億一千三百萬元，其中逾百分之八十為港元或美元。

截至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集團之貸款總額為港幣一百零一億二千四百萬元，包括港幣三十一億元之港元銀團貸款、港幣六十九億二千六百萬元之外幣貸款，以及港幣九千八百萬元之人民幣銀行貸款。貸款中百分之三十一之還款期為二零零二年、百分之五十為二零零三至二零零七年，以及百分之十九為超過二零零七年。集團於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尚未提取之已承諾貸款為港幣三十八億五千四百萬元，其中百分之九十九將於二零零二年到期，其餘則於二零零三年到期。集團之融資項目持續反應良好，深獲銀行界支持。

集團對現金及財務管理採取審慎之庫務政策，為妥善管理風險及降低資金成本，集團一切庫務事宜均由總公司集中處理。目前大部分現金均為港元或美元短期存款，集團對其資金流動及融資狀況均作出定期之審查，不時因應新投資項目或銀行貸款還款期，於維持恰當的負債比率下，尋求新的融資安排。

截至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集團之貸款淨額為港幣三十八億一千一百萬元，股本及儲備合共港幣二百七十三億一千六百萬元，按此計算，集團之負債比率為百分之十四，輕微低於二零零一年底的百分之十六水平。就未來業務發展或需更多項目融資，集團已按二零零一年三月所籌備之一項達二十億美元中期票據計劃，於二零零二年三月發行港幣十八億一千三百萬元外幣定息票據。此外，集團已於二零零二年五月訂有一項港幣三十八億元之銀團貸款協議，取代將於二零零二年九月到期之港幣三十一億元銀團貸款。

有關集團在其他國家的投資，其既定政策是將以當地貨幣計算之借貸維持於合適水平，以對沖該等投資的滙率風險。截至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集團利用利率掉期合約，將合共港幣四十七億六千三百萬元之浮息貸款轉為定息貸款。集團將考慮於適當時候透過其他利率及滙率掉期合約，對沖利率及滙率風險。

## 集團資產抵押詳情

截至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集團將賬面價值共達港幣八千一百萬元之若干土地、物業及其他資產作為抵押，以獲取共達港幣三千四百萬元之銀行貸款。

## 或有負債

截至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集團之或有負債如下：

百萬港元	
為一聯屬公司提供之貸款擔保	696
履約保證	25
總額	721

## 僱員

除聯屬公司以外，本集團共僱用一千九百八十八名員工，僱員開支(不包括董事酬金)為港幣一億八千八百萬元。本集團確保僱員薪酬維持競爭性。僱員的薪酬及紅利，以個別僱員的表現及資歷釐定。

於本公司在一九九六年上市時，以特殊粉紅色申請表格以港幣十二元六角五分申請本公司每股面值港幣一元之股份之本公司僱員，總共獲得優先認購 2,978,000 股本公司新股。本集團並無僱員認股權計劃。

## 審核委員會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止之中期報告書，經已由審核委員會審閱。該委員會自成立以來均有定期會議，並須每年至少舉行兩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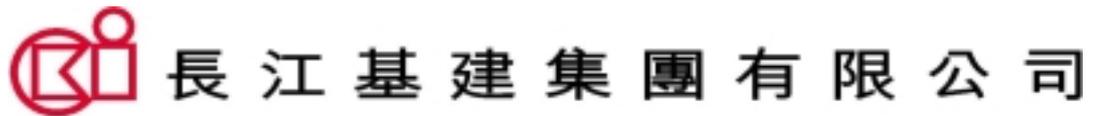
## 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頁公佈中期業績

關於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詳細中期業績（即包括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附錄第十六 46(1) 至 46(6) 段所規定的全部資料），將在適當時間在聯交所網頁上登載。

# 長江基建集團有限公司

## 附註一

百萬港元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變動
	二零零二年	二零零一年	
<b>股東應佔溢利</b>	<b>1,491</b>	<b>1,509</b>	<b>-1.2%</b>
<b>特別項目附加資料</b>			
出售基建投資之溢利	49	572	
對基建投資權益之撥備	-	(500)	
攤佔香港電燈出售 Powercor 電力零售業務之溢利	-	134	
	49	206	
<b>不包括特別項目之溢利</b>	<b>1,442</b>	<b>1,303</b>	<b>+10.7%</b>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 開派二零零二年度中期股息啓事

長江基建集團有限公司董事會宣佈，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股東應佔溢利為港幣十四億九千一百萬元，即每股溢利為港幣六角六分。董事會現決定開派二零零二年度中期股息每股港幣二角一分半，給予二零零二年十月三日（星期四）已登記在股東名冊內之股東。上述中期股息將於二零零二年十月四日（星期五）派發。

本公司將由二零零二年九月二十六日（星期四）至二零零二年十月三日（星期四）止首尾兩天在內，暫停辦理股票過戶手續。已購買本公司股票人士為確保收取股息權利，請將購入之股票及填妥背面或另頁之過戶表格，於二零零二年九月二十五日（星期三）下午四時前送達香港皇后大道東一百八十三號合和中心十七樓一七一二至一七一六室本公司股票過戶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辦理過戶登記手續。

承董事會命  
公司秘書  
**楊逸芝**

香港，二零零二年八月十五日

綜合收益表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百萬港元	附註	二零零二年 (未經審核)	二零零一年 (未經審核)
<b>營業額</b>	1		
集團營業額		<b>1,028</b>	1,196
攤佔共同控制實體之營業額		<b>847</b>	705
		<b>1,875</b>	1,901
<b>集團營業額</b>	1	<b>1,028</b>	1,196
其他收入	2	<b>461</b>	1,334
營運成本	3	<b>(918)</b>	(2,217)
<b>經營溢利</b>	4	<b>571</b>	313
融資成本		<b>(299)</b>	(307)
攤佔聯營公司之業績		<b>1,211</b>	1,438
攤佔共同控制實體之業績		<b>226</b>	191
<b>除稅前溢利</b>		<b>1,709</b>	1,635
稅項	5	<b>(223)</b>	(138)
<b>除稅後溢利</b>		<b>1,486</b>	1,497
少數股東權益		<b>5</b>	12
<b>股東應佔溢利</b>	4	<b>1,491</b>	1,509
<b>擬派中期股息</b>		<b>485</b>	473
<b>每股溢利</b>	6	<b>港幣 0.66 元</b>	港幣 0.67 元
<b>擬派每股中期股息</b>		<b>港幣 0.215 元</b>	港幣 0.21 元

綜合收益表附註

1. 營業額

集團營業額指基建材料業務銷售淨額、基建項目投資之已收及應收回報，與利息收入。該等收入在適用之情況下已扣除預提稅項。

此外，集團亦計入名下所佔共同控制實體之營業額。聯營公司之營業額則不計算在內。

按業務分類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百萬港元	二零零二年			二零零一年		
	集團 營業額	攤佔共同 控制實體 之營業額	總額	集團 營業額	攤佔共同 控制實體 之營業額	總額
基建投資	196	847	1,043	238	705	943
基建材料及基建有關業務	832	-	832	958	-	958
<b>總額</b>	<b>1,028</b>	<b>847</b>	<b>1,875</b>	<b>1,196</b>	<b>705</b>	<b>1,901</b>

按地區分類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百萬港元	二零零二年			二零零一年		
	集團 營業額	攤佔共同 控制實體 之營業額	總額	集團 營業額	攤佔共同 控制實體 之營業額	總額
香港	618	-	618	817	-	817
中國內地	353	847	1,200	359	705	1,064
其他	57	-	57	20	-	20
<b>總額</b>	<b>1,028</b>	<b>847</b>	<b>1,875</b>	<b>1,196</b>	<b>705</b>	<b>1,901</b>

## 2. 其他收入

其他收入包括以下項目：

百萬港元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二年	二零零一年
利息收入	326	364
融資租約收入	3	3
上市合併證券之分派款項	20	18
其他上市證券股息	-	2
出售附屬公司之溢利	49	221
出售上市證券之溢利	-	10
特許租賃服務收入	28	688

## 3. 營運成本

營運成本包括以下項目：

百萬港元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二年	二零零一年
折舊	94	95
基建項目投資成本攤銷	74	87
對基建投資權益之撥備	-	500
提供特許租賃服務之成本	28	686
出售存貨之成本	552	645

4. 分項資料

按業務分類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百萬港元	投資於 香港電燈*		基建投資		基建材料及 基建有關業務		不可 分配之項目		綜合	
	二零零 二年	二零零 一年	二零零 二年	二零零 一年	二零零 二年	二零零 一年	二零零 二年	二零零 一年		
<b>分項收入</b>										
集團營業額	-	-	<b>196</b>	238	<b>832</b>	958	-	-	<b>1,028</b>	1,196
特許租賃服務收入	-	-	-	-	<b>28</b>	688	-	-	<b>28</b>	688
其他	-	-	<b>8</b>	6	<b>27</b>	22	-	-	<b>35</b>	28
	-	-	<b>204</b>	244	<b>887</b>	1,668	-	-	<b>1,091</b>	1,912
<b>分項業績</b>	-	-	<b>108</b>	124	<b>112</b>	130	-	-	<b>220</b>	254
對基建投資權益之撥備	-	-	-	(500)	-	-	-	-	-	(500)
出售附屬公司之溢利	-	-	<b>49</b>	221	-	-	-	-	<b>49</b>	221
利息及融資租約收入	-	-	<b>259</b>	288	<b>44</b>	52	<b>26</b>	27	<b>329</b>	367
其他收入	-	-	<b>20</b>	30	-	-	-	-	<b>20</b>	30
公司行政開支淨額	-	-	-	-	-	-	<b>(47)</b>	(59)	<b>(47)</b>	(59)
<b>經營溢利</b>	-	-	<b>436</b>	163	<b>156</b>	182	<b>(21)</b>	(32)	<b>571</b>	313
融資成本	-	-	-	-	-	-	<b>(299)</b>	(307)	<b>(299)</b>	(307)
攤佔聯營公司及共同控 制實體之業績	<b>1,104</b>	1,073	<b>334</b>	556	<b>(1)</b>	-	-	-	<b>1,437</b>	1,629
稅項	<b>(167)</b>	(118)	<b>(44)</b>	(1)	<b>(12)</b>	(19)	-	-	<b>(223)</b>	(138)
少數股東權益	-	-	-	-	<b>5</b>	12	-	-	<b>5</b>	12
<b>股東應佔溢利</b>	<b>937</b>	955	<b>726</b>	718	<b>148</b>	175	<b>(320)</b>	(339)	<b>1,491</b>	1,509

\* 集團於本期內持有香港電燈集團有限公司百分之三十八點八七之股份，該公司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

# 長江基建集團有限公司

## 按地區分類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百萬港元	香港		中國內地		澳洲		其他		不可分配之項目			綜合
	二零零二年	二零零一年	二零零二年	二零零一年	二零零二年	二零零一年	二零零二年	二零零一年	二零零二年	二零零一年	二零零二年	
<b>分項收入</b>												
集團營業額	618	817	353	359	-	-	57	20	-	-	1,028	1,196
特許租賃服務收入	-	14	-	68	-	5	28	601	-	-	28	688
其他	22	18	8	6	-	-	5	4	-	-	35	28
	<b>640</b>	<b>849</b>	<b>361</b>	<b>433</b>	<b>-</b>	<b>5</b>	<b>90</b>	<b>625</b>	<b>-</b>	<b>-</b>	<b>1,091</b>	<b>1,912</b>
<b>分項業績</b>	<b>135</b>	<b>207</b>	<b>87</b>	<b>57</b>	<b>-</b>	<b>-</b>	<b>(2)</b>	<b>(10)</b>	<b>-</b>	<b>-</b>	<b>220</b>	<b>254</b>
對基建投資權益之撥備	-	-	-	(500)	-	-	-	-	-	-	-	(500)
出售附屬公司之溢利	-	-	49	221	-	-	-	-	-	-	49	221
利息及融資租約收入	44	52	-	-	259	288	-	-	26	27	329	367
其他收入	-	12	-	-	20	18	-	-	-	-	20	30
公司行政開支淨額	-	-	-	-	-	-	-	-	(47)	(59)	(47)	(59)
<b>經營溢利</b>	<b>179</b>	<b>271</b>	<b>136</b>	<b>(222)</b>	<b>279</b>	<b>306</b>	<b>(2)</b>	<b>(10)</b>	<b>(21)</b>	<b>(32)</b>	<b>571</b>	<b>313</b>
融資成本	-	-	-	-	-	-	-	-	(299)	(307)	(299)	(307)
攤佔聯營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之業績	1,112	1,082	229	196	96	351	-	-	-	-	1,437	1,629
稅項	(180)	(138)	(18)	-	(25)	-	-	-	-	-	(223)	(138)
少數股東權益	-	-	4	10	-	-	1	2	-	-	5	12
<b>股東應佔溢利</b>	<b>1,111</b>	<b>1,215</b>	<b>351</b>	<b>(16)</b>	<b>350</b>	<b>657</b>	<b>(1)</b>	<b>(8)</b>	<b>(320)</b>	<b>(339)</b>	<b>1,491</b>	<b>1,509</b>

5. 稅項

百萬港元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二年	二零零一年	
<b>本公司及附屬公司</b>			
香港利得稅	- 本年度	12	20
	- 遞延	-	(1)
		<b>12</b>	<b>19</b>
<b>聯營公司</b>			
香港利得稅	- 本年度	167	118
	- 遞延	1	1
海外稅項	- 本年度	25	-
		<b>193</b>	<b>119</b>
<b>共同控制實體</b>			
海外稅項	- 本年度	18	-
<b>總額</b>		<b>223</b>	<b>138</b>

香港利得稅乃以期內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百分之十六（二零零一年：百分之十六）計算撥備。

6. 每股溢利

每股溢利乃按股東應佔溢利港幣十四億九千一百萬元（二零零一年：港幣十五億零九百萬元），及中期內已發行股份 2,254,209,945 股（二零零一年：2,254,209,945 股）計算。

由於在二零零二及二零零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若本集團一間非全資附屬公司所發行之可換股債券獲全面行使，而換成該附屬公司之股份，亦不會對每股溢利有攤薄影響，故此並無呈報攤薄之每股溢利。

請同時參閱本公司刊登於二零零二年八月十六日之經濟日報有關二零零二年度中期報告書之內容。